

正崴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
民國111年度董事會績效評估結果

- 一、依據：本公司「董事會績效評估準則」規定。
- 二、評估週期：本公司董事會每年應至少執行一次董事會內部績效評估。
- 三、評估期間：民國111年1月1日至民國111年12月31日。
- 四、評估範圍：包括整體董事會、個別董事成員及功能性委員會之績效評估。
- 五、評估方式：包括董事會運作績效自評、董事會成員績效自評及功能性委員會運作績效自評，每項考核項目(指標)之核分標準為「優(5)、佳(4)、良好(3)、尚可(2)、待加強(1)」5種等級。
- 六、評估內容：

民國111年度董事會內部績效評估作業結果彙總如下，後將依規定呈報公司治理及永續經營委員會及董事會。

(一)董事會運作績效自評：

董事會績效評量指標包含五大面向、共計41項指標，評量結果總平均為5分，顯示董事會有善盡指導及監督公司策略、重大業務及風險管理之責，並能建立妥適之內部控制制度，整體運作情況完善，符合公司治理之要求。

評核5大面向	考核項目	評分結果
A.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	12項	5分
B.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	12項	5分
C.董事會組成與結構	7項	5分
D.董事之選任及持續進修	4項	5分
E.內部控制	6項	5分
總平均		5分

(二)董事會成員績效自評：

董事會成員績效評量指標包含六大面向、共計23項指標，評量結果總平均為4.97分，顯示董事對於各項指標運作之效率與效果，均有正面評價。

評核6大面向	考核項目	評分結果
A.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	3項	5分
B.董事職責認知	3項	5分
C.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	8項	4.94分
D.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	3項	4.96分
E.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	3項	4.96分
F.內部控制	3項	5分
總平均		4.97分

(三)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自評：

功能性委員會包括審計委員會及薪資報酬委員會，指標包含五大面向、共計24項指標，評量結果總平均為5分，顯示功能性委員會整體運作情形完善，符合公司治理之要求，有效增進董事會職能。

評核5大面向	考核項目	評分結果
A.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	4項	5分
B.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	7項	5分
C.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	7項	5分
D.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	3項	5分
E.內部控制	3項	5分
總平均		5分